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
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二零一八年六月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钟琼华

赵正堂

倪建文

邱述斌

权小锋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特别提示

一、发行股票数量及价格

发行股票数量：9,977,527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票价格：22.25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221,999,975.75元

募集资金净额：209,009,998.95元

二、新增股票上市安排

股票上市数量：9,977,527股

股票上市时间：2018年6月28日，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

三、新增股票限售期及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8年6月28日，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后（非交易日顺延）经公司申请可以上市流通。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苏试试验	指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300416。
东吴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枫律师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天衡会计师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600万股股票的行为
董事会	指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募集资金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3月和/或上述期间的期末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创业板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1、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2、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所述的百分比未尽之处均保留小数点后2位，存在四舍五入的情况。

3、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数据汇总数存在尾差情况，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目录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2
特别提示	3
释义	4
目录	5
第一节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7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7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7
三、本次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10
四、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5
五、新增股份的上市和流通安排	16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机构	16
第二节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	18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 10 名股东变化情况	18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19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本公司的影响	19
第三节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1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21
二、财务状况分析	22
第四节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6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概况	26
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相关措施	26
第五节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的意见	27

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27
二、上市推荐意见.....	27
第六节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时间	29
第七节相关中介机构声明	30
第八节备查文件	34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ZHOU SUSHI TESTING GROUP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670145129U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1年9月28日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苏试试验
股票代码:	300416
上市日期:	2015年1月22日
发行前总股本:	125,600,000股
法定代表人:	钟琼华
董事会秘书:	陈英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中新科技城唯亭镇科峰路18号
电话:	0512-6665 8033
传真:	0512-6665 8030
邮政编码:	215122
网址:	www.chinasti.com
电子信箱:	sushi@chinasti.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sti.com/
经营范围:	研发、组装加工生产振动试验仪器;产品环境与可靠性试验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机电产品的研发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 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1、董事会

2016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公司采取的措施的议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7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2017年4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7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之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17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2、股东大会

2016年9月26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公司采取的措施的议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关于制定公司司<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7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之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17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二）本次发行监管部门审核过程

201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通过。

2018 年 1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26 号）核准批文（批文签发日为 2017 年 12 月 28 日），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600 万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

（三）募集资金验资

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 9,977,527 股，发行价格为 22.25 元/股。截至 2018 年 6 月 15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3 名发行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主承销商指定账户。本次发行不涉及购买资产或者以资产支付，认股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2018 年 6 月 15 日，经天衡会计师出具的编号为“天衡验字（2018）00042”《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8 年 6 月 15 日，主承销商已实际收到苏试试验非公开发行股票网下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221,999,975.75 元。

2018 年 6 月 15 日，主承销商已将上述认股款项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后的余额

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2018年6月15日，经天衡会计师出具的编号为“天衡验字（2018）00043”《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221,999,975.75元，扣除发行费用12,989,976.8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09,009,998.95元，其中新增股本为9,977,527.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199,032,471.95元。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公司将依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四）新股登记、上市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9,977,527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递交新增股份登记申请，并于2018年6月21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等文件。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8年6月28日，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后（非交易日顺延）经公司申请可以上市流通。

三、本次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本次发行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

（二）发行数量及发行方式

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977,527股，全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三）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22.25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22.25元/股，相当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

易日公司股票均价 24.72 元的 90.01%，相当于发行底价 22.25 元/股的 100%。

（四）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21,999,975.75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2,989,976.8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09,009,998.95 元。发行费用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保荐、承销费	11,659,999.27
2	审计、验资费	620,000.00
3	律师费	700,000.00
4	证券登记费用	9,977.53
	合计	12,989,976.80

（五）锁定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创业板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

（六）本次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及获配情况

1、认购邀请书发送过程

2018年6月1日，主承销商向截至2018年5月31日收市后的公司前20名股东（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规定条件的20家证券投资基金公司、10家证券公司、5家保险机构以及董事会决议公告后已经提交认购意向书的40家投资者以电子邮件或特快专递方式送达了《认购邀请书》和《申购报价单》。

2、投资者申购询价及定价配售情况

(1) 询价申购情况

2018年6月6日(T日)9:00-12:00, 在国枫律师的见证下,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共收到2家投资者回复的《申购报价单》和《产品申购信息表》等相关附件, 且按约定及时足额缴纳了认购保证金。经发行人、主承销商与律师的共同核查确认, 全部2家提交报价的投资者均在认购邀请书发送名单范围内, 且均按要求发送了完整的申购文件, 故2家投资者的报价都为有效报价。

(2) 追加申购情况

按照《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中的要求及流程,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进行追加认购。

发行人及主承销商首先向首轮获配的2名投资者征求追加意向, 根据投资者反馈的追加意向, 仍未满足本次预计发行股份数量和募集资金总额的需求。

因此, 发行人及主承销商于2018年6月7日以电子邮件或邮寄的方式向首轮询价中已发送过《认购邀请书》的9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含首轮获配的2名投资者)送达了《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追加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追加认购邀请书》”)及《追加申购报价单》等相关附件。

追加申购期间(2018年6月8日下午13:00-16:00), 在国枫律师的见证下,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收到1名投资者回复的《追加申购报价单》和《追加产品申购信息表》等相关附件, 且按约定及时足额缴纳了认购保证金。经发行人、主承销商与律师的共同核查确认, 该投资者在追加认购邀请书发送名单范围内, 且按要求发送了完整的申购文件, 故该投资者的报价为有效报价。

(3) 本次发行询价申购及追加申购情况

本次发行询价申购及追加申购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别	关联关系	锁定期(月)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一、参与申购的发行对象申购报价及获配情况								
1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无	12	22.25	7,500.00	3,370,786	74,999,988.50
2	江苏趵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	其他	无	12	22.25	7,500.00	3,370,786	74,999,988.50

	企业（有限合伙）							
小计						获配小计	<u>6,741,572</u>	<u>149,999,977</u>
二、申购不足时引入的其他投资者								
1	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无	12	22.25	7,200.00	3,235,955	71,999,998.75
小计						获配小计	<u>3,235,955</u>	<u>71,999,998.75</u>
三、大股东及关联方认购情况								
1	无							
						获配小计	-	-
合计						获配总计	<u>9,977,527</u>	<u>221,999,975.75</u>
四、无效报价情况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别	无效报价原因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1	无							

发行人及主承销商以全部有效申购的投资者的报价为依据，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2.25 元/股，在询价对象中，此价格对应的有效认购金额为 15,000 万元，按照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江苏惠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获得足额配售。

在追加认购对象中，此价格对应的有效认购金额为 7,200 万元，按照征询投资者追加认购的顺序以及时间优先的原则，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获得足额配售。

本次发行的最终配售情况如下：

序号	获配对象名称	配售产品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370,786	74,999,988.50	12
2	江苏惠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惠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70,786	74,999,988.50	12
3	无锡金投领航产业	无锡金投领航产	3,235,955	71,999,998.75	12

	升级并购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业升级并购投资 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9,977,527	221,999,975.75	-

经核查，最终获配投资者及其最终出资方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最终获配投资者亦未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接受发行人、主承销商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

本次发行最终配售对象中，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江苏趵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均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相关规定范围内须登记和备案的产品之情形，均已按照规定完成登记和备案。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应开展投资者适当性核查有关的工作。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约定的投资者分类标准，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本次发行的获配对象的投资者适当性核查结论为：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分类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1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专业投资者I	是
2	江苏趵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专业投资者I	是
3	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专业投资者I	是

综上，本次发行最终获配的3名投资者均符合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

四、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 9 号苏州国际财富广场 1 幢 19 层 01 单元

注册资本：158,500 万人民币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董梁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3,370,786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认购资金来源：私募投资基金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二) 江苏建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二号楼 4 楼 B504 室)

注册资本：109,100 万人民币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羌先锋)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3,370,786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认购资金来源：私募投资基金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三) 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无锡市金融八街 1-1803

注册资本：500,100 万人民币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无锡金投浦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谈旭梅)

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3,235,955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认购资金来源：私募投资基金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五、新增股份的上市和流通安排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9,977,527 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递交新增股份登记申请，并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等文件。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 2018 年 6 月 28 日。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上市日公司股价不除权。本次发行中，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 12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28 日（非交易日顺延）。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创业板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保荐代表人：张玉仁、刘立乾

项目协办人：汤鲁阳

联系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东吴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512-6293 8562

传真：0512-6293 8200

(二) 发行人律师：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利国

经办律师：孙冬松、胡刚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联系电话：010-8800 4488

传真：010-6609 0016

(三) 会计师事务所：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余瑞玉

经办注册会计师：金炜、苏娜

联系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20 楼

联系电话：025-8471 1188

传真：025-8471 6883

(四) 验资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余瑞玉

经办注册会计师：史文明、苏娜

联系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20 楼

联系电话：025-8471 1188

传真：025-8471 6883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 10 名股东变化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10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数量（股）
1	苏州试验仪器总厂	60,000,000	47.77	48,000,000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07,000	2.79	-
3	苏州鸿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50,000	2.59	-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2.39	-
5	北京启迪新业广告有限公司	2,460,000	1.96	-
6	卢金泉	2,450,000	1.95	-
7	盛建刚	2,300,000	1.83	-
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03,600	1.75	-
9	铜陵鸿鑫领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000	1.75	-
10	张俊华	2,100,000	1.67	-
合计		83,470,600	66.45	48,000,000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10名股东情况

以公司 2018 年 5 月 31 日股东名册为测算基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数量（股）
1	苏州试验仪器总厂	60,000,000	44.26	48,000,000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07,000	2.59	-
3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370,786	2.49	3,370,786

4	江苏惠泉毅达战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70,786	2.49	3,370,786
5	苏州鸿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50,000	2.40	-
6	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235,955	2.39	3,235,955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2.21	-
8	北京启迪新业广告有限公司	2,460,000	1.81	-
9	卢金泉	2,450,000	1.81	-
10	盛建刚	2,300,000	1.70	-
合计		86,944,527	64.13	57,977,527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此次认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本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变动 股份数量 (股)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9,005,000.00	39.02%	9,977,527	58,982,527.00	43.5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6,595,000.00	60.98%	-	76,595,000.00	56.50%
股份总数	125,600,000.00	100%	9,977,527	135,577,527.00	100.00%

注：上表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包含了高管锁定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其他股东通过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情形，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对上市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209,009,998.95 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公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的自有资金，既能壮大公司的资本实

力、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又能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三）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资产及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四）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将按照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与股本及本次发行相关的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无实质影响。

（五）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没有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六）对公司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不存在重大变化，亦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同业竞争和其他关联交易。

（七）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票共计 9,977,527 股，截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35,577,527 股。以公司 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3 月的财务数据为基础模拟计算，公司本次发行前后每股净资产及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发行前（元/股）		发行后（元/股）	
	2018年1-3月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度/2017 年12月31日	2018年1-3月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度/2017 年12月31日
每股收益	0.02	0.49	0.02	0.45
每股净资产	4.26	4.24	5.49	5.47

注：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3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后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17 年度和 2018 年 1-3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3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5,210.59	105,457.36	76,511.57	61,395.36
负债总额	44,581.75	45,156.52	23,712.78	14,247.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3,486.56	53,239.05	48,588.42	44,447.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628.84	60,300.84	52,798.79	47,148.04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11,027.59	49,091.65	39,423.40	31,293.23
营业利润	424.31	8,098.43	6,734.89	5,946.94
利润总额	423.96	8,102.78	7,358.76	6,562.51
净利润	262.71	6,953.10	6,083.25	5,338.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50	6,128.16	5,397.38	4,84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47	5,532.99	4,983.85	4,355.40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3 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6.99	5,788.46	3,433.41	933.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19	-16,688.45	-6,540.61	-6,57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47	11,399.52	6,039.79	8,460.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53.71	486.00	2,935.71	2,816.38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8年1-3月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	--------------------------	------------------------	------------------------	------------------------

流动比率（倍）	1.67	1.48	2.16	2.83
速动比率（倍）	1.17	1.09	1.61	2.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13%	49.07%	34.30%	23.6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39	2.05	2.23	2.42
每股现金流量（元/股）	-0.34	0.04	0.23	0.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5	0.46	0.27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26	4.24	3.87	7.08

二、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3 月末，上市公司的资产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流动资产	65,582.02	62.33%	66,133.22	62.71%	50,292.70	65.73%	38,921.56	63.39%
非流动资产	39,628.57	37.67%	39,324.14	37.29%	26,218.87	34.27%	22,473.80	36.61%
资产总计	105,210.59	100%	105,457.36	100%	76,511.57	100%	61,395.36	100%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3 月末，上市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61,395.36 万元、76,511.57 万元、105,457.36 万元及 105,210.59 万元。从资产构成来看，公司的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 3 月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分别为 63.39%、65.73%、62.71%和 62.33%，流动性良好。

（二）负债结构分析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3 月末，上市公司的负债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流动负债	39,365.31	88.30%	44,729.67	99.05%	23,252.90	98.06%	13,765.36	96.62%
非流动负债	5,216.43	11.70%	426.86	0.95%	459.88	1.94%	481.96	3.38%

负债总计	44,581.75	100%	45,156.52	100%	23,712.78	100%	14,247.32	100%
------	-----------	------	-----------	------	-----------	------	-----------	------

2015-2017年末及2018年3月末，上市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14,247.32万元、23,712.78万元、45,156.52万元和44,581.75万元。2015-2017年末及2018年3月末，上市公司的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均在85%以上，占比较高。

（三）偿债能力分析

2015-2017年末及2018年3月末，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比率（倍）	1.67	1.48	2.16	2.83
速动比率（倍）	1.17	1.09	1.61	2.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13%	49.07%	34.30%	23.62%

2015-2017年末，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进行了外延式扩张，同时银行借款相对增加所致；上市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2018年3月末，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与2017年基本保持一致；上市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上升，主要系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四）资产运营能力分析

2015-2017年及2018年1-3月，上市公司的资产运营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39	2.05	2.23	2.42
存货周转率（次/年）	0.36	1.70	1.84	1.9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扩大生产，存货与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五）盈利能力分析

2015-2017年及2018年1-3月，上市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11,027.59	49,091.65	39,423.40	31,293.23
营业利润	424.31	8,098.43	6,734.89	5,946.94
利润总额	423.96	8,102.78	7,358.76	6,562.51
净利润	262.71	6,953.10	6,083.25	5,338.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50	6,128.16	5,397.38	4,841.93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主要原因系公司坚持实施“双轮驱动”发展战略，试验服务收入的增长保持快速增长，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可持续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939.30	8.52%	4,023.94	8.20%	3,271.89	8.30%	2,794.86	8.93%
管理费用	2,520.82	22.86%	10,197.48	20.77%	7,371.48	18.70%	5,444.29	17.40%
财务费用	204.85	1.86%	482.06	0.98%	120.28	0.31%	51.40	0.16%
总计	3,664.97	33.23%	14,703.48	29.95%	10,763.64	27.30%	8,290.55	26.49%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的期间费用逐年增加，与公司业务发展较快相匹配。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相对增长较快，主要系工资薪酬、研发投入、银行借款增长所致。

（六）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的现金流量表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6.99	5,788.46	3,433.41	933.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19	-16,688.45	-6,540.61	-6,57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47	11,399.52	6,039.79	8,460.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53.71	486.00	2,935.71	2,816.38

2015-2017年度，上市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33.67万元、3,433.41万元和5,788.46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表现良好，有较强的收现能力，盈利质量较高。2018年1-3月，上市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416.99万元，系中期因素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为负数，主要系上市公司

扩大生产经营投入、对外收购兼并所致。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上升趋势，主要系上市公司因生产经营规模扩张需要，通过银行贷款、吸收少数股东投资等筹资行为所致。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概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45,800.00 万元（含），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温湿度环境试验箱技改扩建项目	15,500.00	15,500.00
2	实验室网络改扩建项目	38,915.00	30,300.00
3	苏州广博	11,440.00	11,440.00
4	上海众博	8,975.00	8,975.00
5	西安广博	13,500.00	6,885.00
6	广东广博	5,000.00	3,000.00
合计		54,415.00	45,8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计划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为了保障募集资金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相关措施

发行人已经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并将严格遵循《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到位后及时存入专用账户，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发行人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另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第五节 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的意见

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一）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认为：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获配数量和募集资金数量符合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对象中，投资者及其管理的产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相关规定范围内须登记和备案的产品之情形，均已按照规定完成登记和备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的认购资格及数量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发行人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发行对象的选择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发行人律师意见

发行人律师国枫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已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核准；发行人本次发行所涉及的《认购邀请书》、《追加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追加申购报价单》、《缴款通知书》、《认购合同》等法律文件符合《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发行确定的认购对象及发行过程符合《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

二、上市推荐意见

东吴证券认为：苏试试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履行了法律规定的决策程序，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东吴证券愿意推荐苏试试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第六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时间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9,977,527 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登记业务指南》的有关规定，公司递交新增股份登记申请，并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等文件。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 2018 年 6 月 28 日。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上市日公司股价不除权。本次发行中，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 12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28 日（非交易日顺延）。

第七节 相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对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_____

汤鲁阳

保荐代表人： _____

张玉仁

刘立乾

法定代表人： _____

范 力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二、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律师已阅读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确认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无异议，确认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孙冬松

胡 刚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利国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年 月 日

三、发行人审计机构声明

本审计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确认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与本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不存在矛盾。本审计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金 炜

苏 娜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瑞玉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 月 日

四、发行人验资机构声明

本验资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确认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与本验资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验资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史文明

苏 娜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瑞玉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 月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 2、上市申请书；
- 3、承销及保荐协议；
- 4、保荐机构出具的上市保荐书；
- 5、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6、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7、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8、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9、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新增股份已登记托管的书面确认文件；
- 10、投资者出具的股份限售承诺；
- 11、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12、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地点

(一)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苏州高新区鹿山路 55 号

电话：0512-6665 8033

传真：0512-6665 8030

联系人：陈英

(二)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东吴证券大厦

电话：0512-6293 8558

传真：0512-6293 8500

联系人：黄烨秋

三、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之外的每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7:00。

四、信息披露网址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页无正文，为《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 6月 25日